|  |
| --- |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团体列名标准表格 |

 会员国须提供以下信息，以便准确和肯定地识别有关团体。信息暂缺之处请留空。填写表格时如果需要更多信息或协助，请按以下方式联系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电子邮件：1267MT@un.org，电话：917-367-2315。

|  |
| --- |
| 一.A. 主要识别信息 |
| 全名(此处显示该团体被列名时所用的主要名称)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以其他文字书写的全名(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首字母缩略词(如适用)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以其他文字书写的全名(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成立情况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日： 月： 年： 日历： |
| 活动区域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期间(月/年——月/年)： 日历：  |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期间(月/年——月/年)： 日历：  |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期间(月/年——月/年)： 日历：  |
| 地址(如适用) | 现地址(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日期：以往地址(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日期：  |

|  |
| --- |
| 一.B. 别名/别称/曾用名信息暂缺之处请留空。 |
| 别称(别名)(包括曾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别名类型 | [ ]  名称变异 [ ]  拼写变异 [ ]  曾用名[ ]  其他，请说明： |
| 首字母缩略词 (如适用)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与此别名有关的其他信息  |  |

|  |  |
| --- | --- |
| 别称(别名)(包括曾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别名类型 | [ ]  名称变异 [ ]  拼写变异 [ ]  曾用名[ ]  其他，请说明： |
| 首字母缩略词 (如适用)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与此别名有关的其他信息  |  |

|  |  |
| --- | --- |
| 别称(别名)(包括曾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别名类型 | [ ]  名称变异 [ ]  拼写变异 [ ]  曾用名[ ]  其他，请说明： |
| 首字母缩略词 (如适用)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与此别名有关的其他信息  |  |

|  |
| --- |
| 一.C. 创始人、领导人和其他关键人物信息暂缺之处请留空。 |
| 创始人、领导人、关联人或其他关键人物 |
| 固定查询号码 | (已列名者的固定查询号码) |
| 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出生数据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日：                 月：               年：               日历：  |
| 当前和曾有的国籍或公民身份(如有信息，应补充说明授予、撤销、宣布无效或收回的日期) |  |
| 居住国 |  |
| 地址或地点(现在和过去)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身份证件和旅行证件 | (请说明证件上显示的国籍、证件种类、签发机关、签发地、签发日期、持有人、出生地点和日期) |
| 身体特征 | (男性/女性，部落/族裔背景，其他细节) |
| 别名 | (包括以原语文字/其他文字(请说明)书写的别名，别名类型(确切或不确切)，每个别名项下的出生数据和国籍，以及其他信息) |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 |  |

|  |
| --- |
| 创始人、领导人、关联人或其他关键人物 |
| 固定查询号码 | (已列名者的固定查询号码) |
| 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出生数据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日：                 月：                 年：                 日历：  |
| 当前和曾有的国籍或公民身份(如有信息，应补充说明授予、撤销、宣布无效或收回的日期) |  |
| 居住国 |  |
| 地址或地点(现在和过去)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身份证件和旅行证件 | (请说明证件上显示的国籍、证件种类、签发机关、签发地、签发日期、持有人、出生地点和日期) |
| 身体特征 | (男性/女性，部落/族裔背景，其他细节) |
| 别名 | (包括以原语文字/其他文字(请说明)书写的别名，别名类型(确切或不确切)，每个别名项下的出生数据和国籍，以及其他信息) |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 |  |

|  |
| --- |
| 创始人、领导人、关联人或其他关键人物 |
| 固定查询号码 | (已列名者的固定查询号码) |
| 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出生数据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 日：                 月：                 年：                 日历：  |
| 当前和曾有的国籍或公民身份(如有信息，应补充说明授予、撤销、宣布无效或收回的日期) |  |
| 居住国 |  |
| 地址或地点(现在和过去)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身份证件和旅行证件 | (请说明证件上显示的国籍、证件种类、签发机关、签发地、签发日期、持有人、出生地点和日期) |
| 身体特征 | (男性/女性，部落/族裔背景，其他细节) |
| 别名 | (包括以原语文字/其他文字(请说明)书写的别名，别名类型(确切或不确切)，每个别名项下的出生数据和国籍，以及其他信息) |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 |  |

|  |
| --- |
| 一.D. 组织联系，关联和下属团体、实体和企业请说明所有的分支、下级组织、上级组织和(或)兄弟分支。信息暂缺之处请留空。 |
| 关联和下属团体、实体和企业 |
| 固定查询号码 | (已列名者的固定查询号码) |
| 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成立数据(如适用，可填多项)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地址或地点(现在和过去)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财务信息 | (已知资产，主要供资来源) |
| 别名 | (包括以原语文字/其他文字(请说明)书写的别名，别名类型以及补充资料) |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 |  |

|  |
| --- |
| 关联和下属团体、实体和企业 |
| 固定查询号码 | (已列名者的固定查询号码) |
| 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成立数据(如适用，可填多项)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地址或地点(现在和过去)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财务信息 | (已知资产，主要供资来源) |
| 别名 | (包括以原语文字/其他文字(请说明)书写的别名，别名类型以及补充资料) |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 |  |

|  |
| --- |
| 关联和下属团体、实体和企业 |
| 固定查询号码 | (已列名者的固定查询号码) |
| 全名 | (以拉丁字母书写) |
| 以原语文字(如非拉丁文字)书写：说明是何种文字(例如：阿拉伯文，中文，俄文)： |
| 其他文字(如适用)：  |
| 成立数据(如适用，可填多项)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地址或地点(现在和过去) | 地点(街道，城市，州/省，国家)和日期(日，月，年，日历)： |
| 财务信息 | (已知资产，主要供资来源) |
| 别名 | (包括以原语文字/其他文字(请说明)书写的别名，别名类型以及补充资料) |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 |  |

|  |
| --- |
| 一.E. 其他信息 |
| 状态 | 公开和活跃 | [ ]   |
| 秘密 | [ ]   |
| 已合并  | [ ]  与哪个实体合并： |
| 已分裂 | [ ]  从哪个实体分裂： |
| 被取缔/非法 | [ ]   |
| 已发出的国际刑警组织通告(请说明是否存在应贵国主管部门请求而针对该团体发出的国际刑警组织通告) | 有 [ ]  无 [ ]  未知 [ ] 如有，请说明：      |
| 网址 |  |

| 一.F. 财务信息 |
| --- |
| 已知资产 | 资金 | 价值 |  |
| 银行账户 |  |
| 银行户名 |  |
| 股票、债券和其他金融资产 | 价值 |  |
| 类别和期限 |  |
| 监管者 |  |
| 财产 | 价值 |  |
| 地址 |  |
| 登记号 |  |
| 登记机关 |  |
| 其他资产和经济资源 | 价值 |  |
| 类别 |  |
| 主要资金来源 | [ ]  捐赠 |
| [ ]  犯罪所得 |
| [ ]  其他，请说明： |

| 一.G. 以上没有列明的其他信息 |
| --- |
|  |

|  |
| --- |
| 二. 列名理由 请会员国在以下一处或多处说明本表格第一节中所列之团体与伊黎伊斯兰国或基地组织(包括列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者)之间的关联。请列出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与该团体有关联各方的名称所对应的固定查询号码。如果委员会认定该团体应予列名，则所提供的资料将用于编写列名理由简述并公布在委员会网站上。 |
| [ ]  (a) 参与资助、筹划、协助、筹备或实施基地组织、伊黎伊斯兰国或其任何基层组织、下属机构、从中分裂或衍生出来的团体实施、伙同其实施、以其名义实施、代表其实施或为向其提供支持而实施的行动或活动；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名称和固定查询号码(如适用)： |
|       |
| [ ]  (b) 为基地组织、伊黎伊斯兰国或其任何基层组织、下属机构、由其分裂或衍生出来的团体供应、销售或转移武器和有关用品；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名称和固定查询号码(如适用)： |
|       |
| [ ]  (c) 为基地组织、伊黎伊斯兰国或其任何基层组织、下属机构、由其分裂或衍生出来的团体招募人员；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名称和固定查询号码(如适用)： |
|       |
| [ ]  (d) 以其他方式支持基地组织、伊黎伊斯兰国或其任何基层组织、下属机构、从中分裂或衍生出来的团体的行为或活动；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名称和固定查询号码(如适用)： |
|       |
| [ ]  (e) 任何由与基地组织、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包括被列入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者，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或以其他方式向其提供支持的个人、团体、企业或实体。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名称和固定查询号码(如适用)： |
|       |
| [ ]  (f) 表明与基地组织、伊黎伊斯兰国或其任何基层组织、下属机构、由其分裂或衍生出来的团体有关联的其他行为或活动。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名称和固定查询号码(如适用)： |
|       • 此种行为或活动的性质：      |

|  |
| --- |
| 三. 案情说明  案情说明应当可以根据请求对外公布，但指认国向委员会表明应予保密的部分除外；并且，案情说明可用于编写列名理由简述。 |
| 三.A. 案情说明(可根据请求公布) 案情说明应尽可能详细列出(多个)列名理由，其中包括：㈠ 为认定该团体符合上述标准提供支持的具体资料；㈡ 资料性质，例如：情报、执法资料、司法资料、媒体报道和本人供词；㈢ 与申请同时提交的补充资料或文件。各国应详细说明拟列名的团体与目前已列名个人或实体之间的任何关联。 |
|  |
| 三.B. 案情说明中已告知委员会保密的部分 |
|  |

|  |
| --- |
| 四. 指认国的身份 根据第~~2161~~2253(~~2014~~2015)号决议第~~33~~46段，提出新列名提议的会员国如不希望委员会或监察员透露其指认国地位，应明确说明。 |
| 明确说明委员会或监察员是否：[ ]  可以透露会员国的指认国地位 [ ]  不得透露会员国的指认国地位  |

|  |
| --- |
| 五. 国际刑警组织合作 根据第~~2083~~2253(~~2012~~2015)号决议第~~13~~45段，会员国应向委员会尽量提供关于被提名人的信息，特别是充分的身份识别信息，以便准确和肯定地识别有关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并尽量提供国际刑警组织为发出国际刑警组织-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特别通告所需要的信息。 |
| 国际刑警组织可能要为执行目的与贵国有关主管部门联系，以期获得关于拟指认团体的补充资料。为此目的，请在下面说明委员会是否可以应国际刑警组织的要求向其告知贵国是上述团体的指认国(然后，国际刑警组织将就相关调查事宜与贵国在纽约的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联络)。 [ ]  是 [ ]  否 此外，请在下面说明委员会是否可以应国际刑警组织的要求向其转交贵国政府联络人的下列详细信息(然后，国际刑警组织可能会就有关调查事宜直接联系下列联络人)。 [ ]  是 [ ]  否  |

|  |
| --- |
| 六. 联络人  以下人员可能作为联络人，负责接洽与本申请有关的进一步问题：(此信息应保密) |
| 姓名：      | 职位/职称：      |
| 联系方法： 办公室： 地址：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邮件地址： |                                |